僑務委員會「各類獎狀、證書、賀電及箋函等樣稿美編設計徵稿案」 需求規範說明書

壹、需求項目說明:

序號	項目	現行書狀尺寸 (僅供參考)	用途及內容規範
1	獎狀、聘書、感謝 狀、結業證書、服 務證書等用	A4	 一般活動用及慶典活動(國慶、國父誕辰紀念) 用獎狀、感謝函。 結業證書、服務證書等用。 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2	榮譽狀、獎章證書 及榮譽章證書等用	B4	 1、各類榮譽獎章及榮譽章用證書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3	賀電(一般用)	A4	 1、恭賀會議成功、社團成立等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4	賀電(婚壽慶用)	A4	1、恭賀婚慶、壽誕等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5	唁電	A4	 1、表達弔唁用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6	正副首長箋函	A4	 正副首長專用信箋。 須包含本會中(英)文名稱及正副首長名字(設計稿暫以○○代替,如○○用箋)。
7	英文信箋	A4	1、英文書信專用信紙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英文名稱及地址。
8	正副首長箋函專用 信封	W46cm∗ H31.5cm	 1、首長信箋專用信封套。 2、須有僑務委員會○緘及本會中(英)文地址等字樣。

9	獎狀、箋函、賀電 專用外封套(內頁 兩面手工黏合加紅 緞帶)	W46cm* H31_5cm(對	 提供獎狀、證書、箋函及賀電之專用外封套。 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10	榮譽獎章證書及榮 譽章證書用外封套 (內頁兩面手工黏 合加紅緞帶)	₩56cm*	 1、各類榮譽獎章證書及榮譽章證書用專用封套。 2、須包含本會會徽及中(英)文名稱。

貳、本會中文名稱: 僑務委員會

<u>本會英文名稱</u>: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

本會中文地址:100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5-17樓

本會英文地址:15-17F,5 Xuzhou Road, Zhongzheng District

Taipei City 10055, Taiwan (R.O.C)

本會網址:http://www.ocac.gov.tw

本會會徽:詳右圖



参、投稿方式:

- (一)投稿原則:各類樣稿設計至多不得超過3式,樣稿紙張規格尺寸應與需求項目說明相符,顏色應與設計相符,紙張厚度、材質及印刷方式不拘,請將應備資料與文件,連同電子媒體(光碟片),於受理期間依公告規定方式送交本會。
- (二)設計規格說明:撰寫內容除文字外亦可用圖片、圖表等補充說明。
- (三)投稿內容,不得涉及抄襲或未經同意使用他人創意,本會並保留修改權利。